

济南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济南市总工会
共青团济南市委
济南市妇女联合会
济南市红十字会
济南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文件

济旅字〔2018〕12号

关于举办济南市第四届导游大赛的通知

各区县旅游局、旅游行业单位、旅游院校（系）：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游客为本，服务至诚”的旅游行业核心价值观，深入推进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全市导游的综合素养，深入挖掘各大高校中热爱旅游、有志从事导游事业的“未来之星”，全力打造一支能够代言“好客山东 泉城济南”魅力形象、传播行业正能量

和地域特色文化的时代行业明星队伍，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旅游业发展建设国际旅游名城的意见》“推出一批旅游服务明星，定期举办各类旅游技能大赛”的要求，济南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将联合济南市文明办、济南市总工会、共青团济南市委、济南市妇女联合会、济南市红十字会共同举办济南市第四届导游大赛，通过电视、网络、媒体报道、大众参与的方式让更多的人了解济南、熟悉济南，以赛代训打造一批“复合型”旅游人才！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引领树立旅游行业文明形象”为出发点，以树立导游员正面形象、传播行业正能量为目的，打造泉城导游品牌，让更多充满活力的大学生参与到导游事业或城市形象宣传的队伍中来，提升济南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二、组织结构

主办单位：济南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济南市总工会

共青团济南市委

济南市妇女联合会

济南市红十字会

济南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承办单位：济南市导游协会

三、组织领导

成立济南市第四届导游大赛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工作。机构组成如下：

主任：鄧良 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党委书记、主任

副主任：虞凯 市文明办副主任

于虹 市总工会副主席

王友进 共青团济南市委副书记

刘雅涵 市妇联副主席

刘成海 市红十字会党组成员、副巡视员

任晓策 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副主任

魏晓林 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副主任

闫险峰 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副主任

任骁瑞 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副主任

曹青 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副巡视员

成员：范华阳 市文明办创建活动指导处处长

张斌 市总工会生产保护部部长

景旭东 共青团济南市委工农青年部部长

杨文华 市妇联宣传部部长

张进 市红十字会赈灾与救济处处长

王学军 市旅游公共服务中心主任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和监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旅游公共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协同市文明办、市总工会、共青团济南市委、

市妇联、市红十字会相关部门制定导游大赛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监审委员会设在监察支队，由市纪委监委驻第八纪检组指派工作人员，支队工作人员和其他专业人士组成。

四、参赛人员及要求

（一）“导游之星”组：

报名条件：

1.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导游证》，从事导游服务的人员或持有景区点导游证或讲解员证、在景区点从事导游讲解服务的人员；
2. 从事导游讲解服务一年以上；
3. 工作期间表现良好，游客评价优良，无重大投诉和违规记录。

凡是以各区县旅游局、旅行社、景区（点）、文博馆为单位，组织报名人数超过3人（含3人）的团体，请注明“团队报名”字样，团队评比与选手比赛同步进行。

（二）“未来之星”组：

参赛对象：热爱旅游事业的社会各界人士。

五、赛程设置及内容

（一）大赛初赛：

1. “导游之星”组：（1）各旅行社、旅游景区点组织本单位导游员集体报名或导游员个人报名，经过资格审查、比赛筛选，根据报名人数选择一定比例参赛选手进入下一轮——半决赛。

（2）初赛包括：1 分钟自我介绍（其中包括个人基本信息、旅

游从业感悟等内容)、5 分钟自选导游词讲解(范围不超出济南市,下同)等内容。

2.“未来之星”组:(1)驻济高校分别设置分赛区,经过资格审查、比赛筛选,根据报名人数比例进行半决赛名额分配。(2)初赛包括:1 分钟自我介绍(其中包括个人基本信息、旅游从业感悟等内容)、5 分钟自选导游词讲解等内容。

(二)半决赛:

1. 自选景点讲解、才艺展示;
2. 知识问答和情景再现环节考核;
3. “导游之星”、“未来之星”各选取总成绩和排名前 10 位的选手晋级总决赛;
4. 半决赛各项目具体比赛规则初赛后通过济南旅游政务网、济南旅游人才网、济南市旅发委官方微信(jnslyj)公布。

(三)大赛总决赛

总决赛项目为形象风采、导游讲解、知识问答、情景再现、才艺展示、实地带团六个环节。情景再现评分标准根据国家相关标准设置,实地带团环节为网络直播展示,知识问答参考第三届全国导游大赛大纲。总决赛各项目具体比赛规则半决赛后通过济南旅游政务网、济南旅游人才网、济南市旅发委官方微信(jnslyj)公布。

六、赛程安排

(一)报名阶段:2018 年 3 月 1 日—3 月 30 日

参赛选手关注济南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官方微信（jnslyj），进入“导游大赛”菜单栏目，认真填写《济南市第四届导游大赛报名表》，内容真实、完整，上传本人近期生活照 1 张。

导游之星组选手分赛区填写济南市，各高校未来之星组选手填写本院校名称，其他参加未来之星组比赛的旅游爱好者填写济南市。

联系电话：0531—87930861

报名邮箱：27702154@qq.com

联系人：孙钧厚

（二）初赛、半决赛、总决赛阶段：

赛程事宜通过济南旅游政务网、济南旅游人才网、济南市旅发委官方微信（jnslyj）公布。

七、奖项设置及奖励

（一）导游之星组半决赛选手前 10 名授予济南市“金牌导游”称号，11 至 30 名授予济南市“银牌导游”称号，31 至 50 名授予济南市“铜牌导游”称号；前 50 名选手纳入济南市政导游培养队伍。

（二）所有进入半决赛的导游之星组、未来之星组选手经培训考核合格由济南市红十字会颁发救护员证书。

（三）最终按总决赛成绩决出“导游之星”组一等奖两名，二等奖三名，三等奖五名；决出“未来之星”组一等奖两名，二等奖三名，三等奖五名。

(四)大赛总决赛成绩作为申报省级、国家级优秀导游员的依据,金牌导游员优先申报各类荣誉称号;大赛选手择优参加省级、国家级导游大赛。

(五)“导游之星”组一等奖选手按程序向济南市总工会申报“五一劳动奖章”,二、三等奖选手申报济南市“建功立业先进个人”称号;团市委将授予35周岁以下且获得“导游之星”组一、二、三等奖选手济南市“青年岗位操作能手”称号,一等奖选手按程序向团市委申报济南市“杰出青年岗位操作能手”称号;市妇联授予进入“导游之星”组前十名的女性获奖选手济南市“巾帼建功标兵”称号。

(六)获奖选手将获得由济南市导游协会提供的数额不等的奖金,其中导游之星组一等奖:5000元/人,二等奖:2000元/人,三等奖:1000元/人;未来之星组一等奖2000元/人,二等奖1000元/人,三等奖500元/人。

(七)大赛各组还将产生单项奖4名,分别是最佳口才奖、最佳创作奖、最佳风采奖、最佳人气奖。

(八)在本次评选活动中积极组织、选送导游员成绩优异的旅游行业单位,可获得由活动组委会颁发的优秀组织奖;参赛选手成绩作为A级旅行社评定的重要依据;在A级旅行社评定中,一名选手入围半决赛加2分,两名选手入围半决赛加3分,一名选手入围总决赛加5分。

(九)景区(点)的组织情况及选送导游员的成绩将作为景

区（点）星级评定和复核的重要依据。

（十）在本次评选活动中表现优异的高校联盟单位将获得由活动组委会颁发的优秀组织奖；选手主要指导老师将获得优秀培育奖。

（十一）在本次评选活动中参加团体报名的单位，组委会将把各个团队半决赛选手成绩按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取每个团队前3名选手的成绩之和作为团队最终成绩，由此授予团队成绩排在首位的集体或企业“最佳导游团队”或“最佳导游培养团队”称号。大赛成绩将作为申报省级优秀导游团队的依据，主要负责人将获得导游人才“最佳培育奖”。

（十二）凡参加“导游之星”组初赛的选手，视同参加市旅发委组织的24小时培训；进入“导游之星”组半决赛及总决赛的选手视同参加当年及次年的24小时培训。

（十三）进入“未来之星”组半决赛的选手免费参加市导游协会组织的各类培训一年；进入“未来之星”组总决赛的选手免费参加市导游协会组织的各类培训两年。

（十四）评选出的各奖项人员都将在相关新闻媒体上予以公布。

（十五）建议各单位对本单位获奖选手进行适当的物质奖励。

八、评委设置及嘉宾邀请：

（一）初赛评委不少于3名；半决赛评委不少于5名；总决赛评委不少于7名。

(二) 大赛组委会将邀请公证处公证人员对比赛进行全程监督公证，以保证大赛的公开、公平、公正。

附件：2018 年济南市第四届导游大赛报名表



2018 年 2 月 26 日

附件

2018 年济南市第四届导游大赛报名表

报名类别：导游之星 ☐ 未来之星 ☐ 团体组 ☐

姓 名		身份证号	
性 别		民 族	
院 校		学 历	
专 业		指导老师	
职 业		特长爱好	
电子证号码		工作单位	
导游等级		从业年限	
手 机		分赛区	
邮 箱			
备注			

电子版近期生活照一张（照片标题为报名选手姓名）

填表人：

联系电话：

2018 年 月 日